

证券代码：600317

证券简称：营口港

编号：临 2020-050

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书面通知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董事 12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2 人。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表决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项下的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姚平、崔贝强、单志民、陈广同、张振宇、丁金辉、蒋辉、曹应峰回避表决，表决票 4 票，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报告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12 票，同意票 12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11 月 13 日